

证券代码：835721

证券简称：豪恩智联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豪恩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和召集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2月27日9:3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721	豪恩智联	2025年2月2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日常经营需要，参考公司2024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及经营情况的判断，公司预计2025度将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型	预计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1	深圳市豪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物业费、水电费等	3,000,000.00	1,669,187.81
2	深圳市豪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LED智能照明产品等	1,000,000.00	0.00
3	惠州市豪恩智能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物业费、水电费等	9,000,000.00	0.00
4	惠州市豪恩智能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LED智能照明产品等	1,000,000.00	0.00

注：上年实际发生金额的数据未经审计。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深圳市豪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陈晓锋。

（二）审议《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额度的议案》

公司为拓宽融资渠道，同时降低融资成本，更好的经营业务，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申请人民币3,000万元贷款。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申请人民币2000万元授信额度。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豪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清锋先生、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杨海涛先生为公司本次事项无偿提供担保。本次申请的授信额度将用于公司日常业务运营，期限为自授信额度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具体金额以银行最终的实际审批金额为准。

公司董事会同意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用款需求办理有关贷款手续，并代表公司签署办理贷款手续所需合同、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

（三）审议《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为了提高资金利用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2025年度任何时点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上述投资事项由公司管理层具体负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四）审议《关于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为补充流动资金，惠州市豪恩智能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恩智能”）于2021年12月6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署《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壹亿柒仟伍佰万元整，借款期限为84个月，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豪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恩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清锋先生对该笔借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到2025年1月31日，该项借款余额为72,523,787.06元，借款期限至2029年1月6日。

（2）豪恩智能为了满足其经营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拟增加

注册资本6,300万元，其注册资本将由18,500万元增至24,800万元。本次豪恩智能增资，公司认缴注册资本60万元，增资后持股比例由60.00%变更为45.00%，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恩汽电”）认缴新增注册资本6,240万元，增资后持股比例由40.00%变更55.00%，从而导致公司丧失对豪恩智能的控制权，豪恩智能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豪恩智能增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已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核通过并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修订稿）（更正后）》等公告。

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章程备案工作已于2025年1月22日全部完成，并取得了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3）本次重组后，豪恩智能为豪恩汽电的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企业，是公司的关联方，因此，上述担保构成关联担保。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2号——提供担保》第十七条，挂牌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或其指定的第三人应当提供反担保，因此，公司、豪恩集团与豪恩智能签订《反担保协议》，豪恩集团为公司提供的该项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的方式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反担保范围与公司提供担保的范围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

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深圳市豪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陈晓锋。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5、办理登记手续，可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

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5 年 2 月 27 日 9: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755-28140363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豪恩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豪恩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2 日